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15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2020年4月23日上午10:30分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监事会主席邓海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对审议事项逐项进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经过与会监事认真逐项审议,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19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 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公司 2019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的反映出公司2019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对该年度报告审核过程中,未发现参与2019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工作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的反映出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对该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过程中,未发现参与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工作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

配,且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特别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固定资产、应收账款、商誉等资产项目特别计提减值 准备共计 200, 482, 827. 44 元。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划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向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共计 2.1 亿元人 民币的担保,用于其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等。其中:向新疆天富天源 燃气有限公司新增 2 亿元的担保;向新疆天富金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 司新增 0.1 亿元的担保。上述担保事项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详细请见公司《关于预计 2020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的公告》(2020-临 024)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2020 年度,公司计划发电量 172.03 亿千瓦时,供电量 160.15 亿千瓦时,供热量 2,150.00 万吉焦,供天 然气 20,700.00 万方,电、热费回收率不小于 98%,基本建设项目投 资计划合计 127,736.00 万元,设备检修项目投资计划合计 7,619.00 万元; 技改项目投资计划合计 4,626.00 万元,外购电量不超过 4.09 亿千瓦时,购电单价不超过国家电网公司下网单价。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关于公司 2019 年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照 2019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发放其薪酬。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关于公司申请 2020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总计 70.1 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用于安排公司本年度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快捷保理融资业务及供应链金融业务。2020年公司银行授信额度明细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亿元)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	4
2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8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5
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3.6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3
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3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	3. 5
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3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	3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	2
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	5
12	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1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6
14	乌鲁木齐银行石河子分行	1
1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1
1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3
17	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2
18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3
19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河子兵团分行	10
	合计	70. 1

此事项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关于 2020 年度公司长期贷款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向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 20 亿元的长期借款。

此事项的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至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关于 2020 年度公司抵押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0 年度计划抵押(机器设备) 原值 5,539,587,683.50元,净值4,142,479,488.90元用于贷款抵押。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形成了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编制的《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关于公司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 议案;

同意公司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关于公司支付2019年审计费用的议案;

同意向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2019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180万元(含税价)。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关于公司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详细请见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0-临 025)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同意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将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新收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经营成果以及会计报表也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同意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9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关于降低一般工商业电价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842 号,以下简称"通知"),公司将所属电网固定资产年综合折旧率 4%调整至 3.5%。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相关电网固定资产数据测算,此项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将增加本公司 2020 年度利润总额约 1,928 万元。

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是根据财政部及国家发改委新发布的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后,能够使公司财务报告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

详细请见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2020-临 026)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 (1)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划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申请 2020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 (9) 关于 2020 年度公司长期贷款计划的议案; (10) 关于 2020 年度公司抵押计划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支付 2019 年审计费用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23日